

证券代码：300365

证券简称：恒华科技

公告编码：2014（051）号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成立天津梦工坊创新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本次对外投资为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出资 1000 万元在天津市设立全资子公司。

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天津梦工坊创新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并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实施。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属于本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不涉及关联交易。

二、设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天津梦工坊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1000 万元；

3、法定代表人：杨志鹏；

4、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5、股东结构及出资方式：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货币资金	100%

6、经营范围：创业咨询服务、企业运营管理服务、技术推广服务、技术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服务、软件研发、培训及互联网服务等；

7、设立地址：天津市；

8、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以上信息均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最终核准为准。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1、对外投资的目的

为了拓展公司的产业链，产生集聚效应和规模效应，建立公司在产业领域的资源优势，进一步巩固和促进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本公司拟在天津建立小微企业孵化基地，对智能电网相关技术研发及设计咨询服务和节能环保方向的技术研发与咨询服务的小微企业进行孵化和培育。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梦工坊创新科技有限公司”，负责该孵化基地的建设和运营管理。

2、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3、存在的风险

该子公司在正式运营后，公司将向子公司委派经营管理人员，但仍然可能存在公司管理、资源配置、人力资源及政策等风险，公司将通过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等方式提升企业经营管理水平，降低子公司的管理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11 月 13 日